

## 福格森（武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福格森（武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7月30日上午11点在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前已经通过电子邮件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会议内容，各位董事已经确认收到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由欧阳康乐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5人，实到人数3人，董事刘勇因出差国外无法参会，董事欧阳可欣因身在国外无法按时参会授权董事长欧阳康乐代为表决。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关于向招商银行武汉首义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向招商银行武汉首义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1200万元，期限一年，已获得银行授信批准。本次贷款由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司以实际控制人欧阳康乐先生位于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乙36号院12号楼2203号的自有房产一套以及公司信用为反担保。

2. 回避表决情况：因反担保物为欧阳康乐自有房产，关联董事欧阳康乐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3.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1票回避，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比例为100%。

###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名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格森（武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30日